



# 完善我國長照制度— 長照服務法之制定及影響

衛生福利部

報告人：護理及健康照護司 鄧司長素文

2015.5.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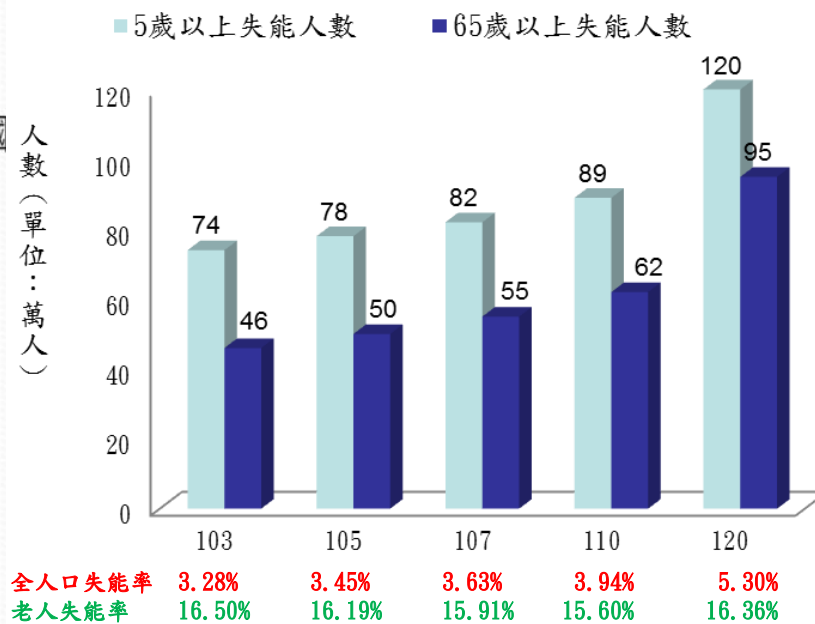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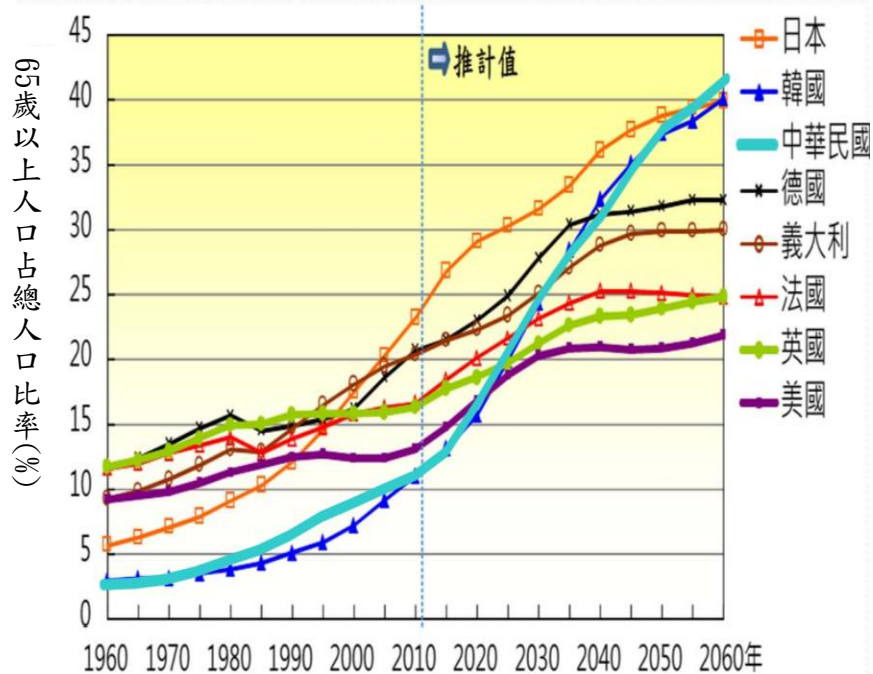


# 推動長照的必要性(1/2)

## ▶ 人口快速老化，需照顧人口急速成長

- 老化速度較各國快

- 104年全人口失能人數75.5萬人，120年增至120萬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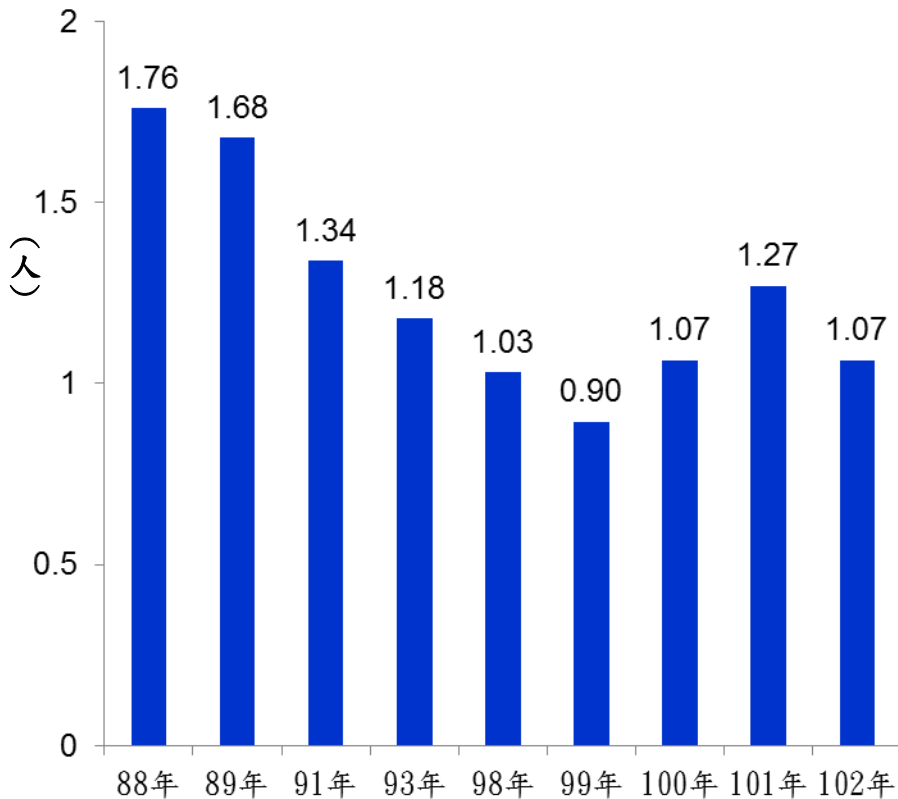


# 推動長照的必要性(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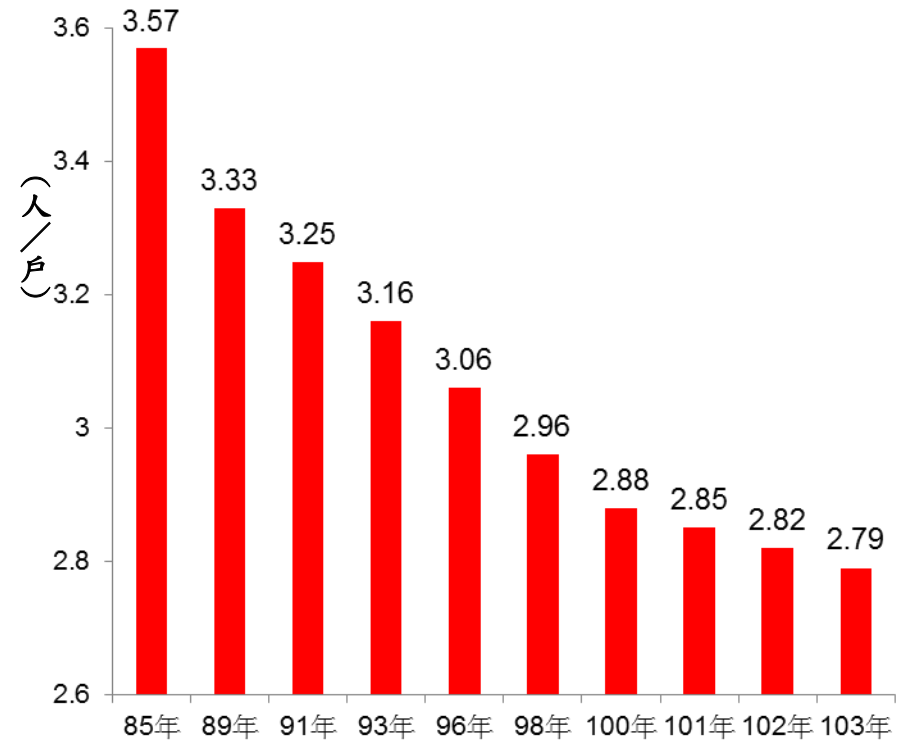
## ▶ 家庭結構改變，照顧功能日益薄弱

- 婦女平均生育子女數(1.07人)、家戶人數(2.79人)，逐年下滑

台灣地區育齡婦女平均生育子女數



台灣地區家戶人數變動趨勢





# 老人全照顧

健康(初老)

社會責任

健康亞健康  
長輩

232萬人(83.5%)

活躍老化  
健康老化

終身學習、老人大學  
社區關懷據點、銀髮產業

友善關懷老人  
高齡友善城市

健康促進  
預防照護  
友善環境  
多元服務

有照顧需要之家庭  
多元之社區、居家式服務

長照服務法對象

失能長輩

46萬人(16.5%)

長照10年

居家服務、居家護理、居家藥師、  
居家復健、居家喘息、交通服務、  
緊急通報、餐飲服務、走失手鍊、

老人機構、長照機構、  
護理之家機構外展、安寧照護

長照服務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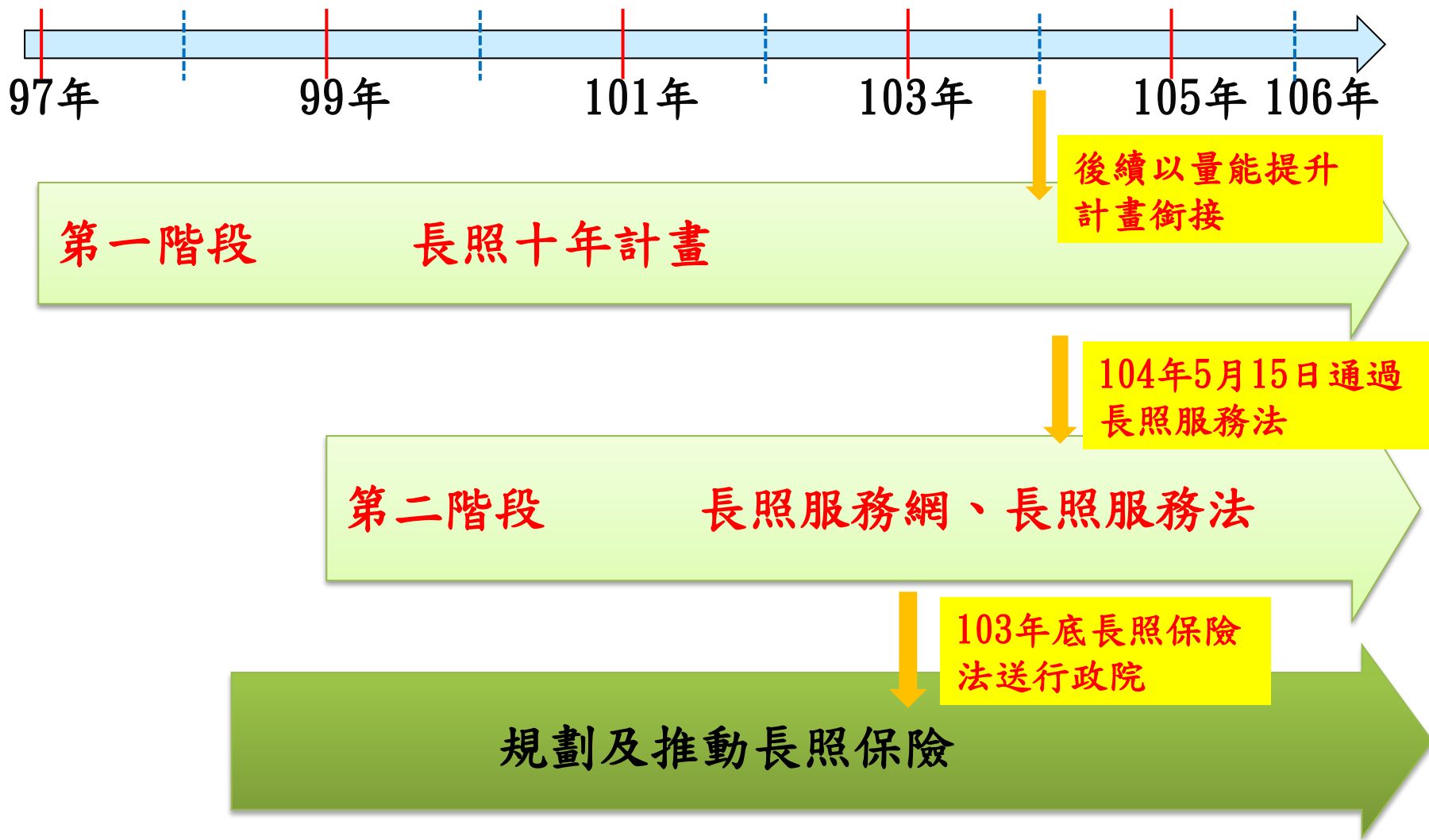
國家責任

失能(終老)

\*103年預估老人人口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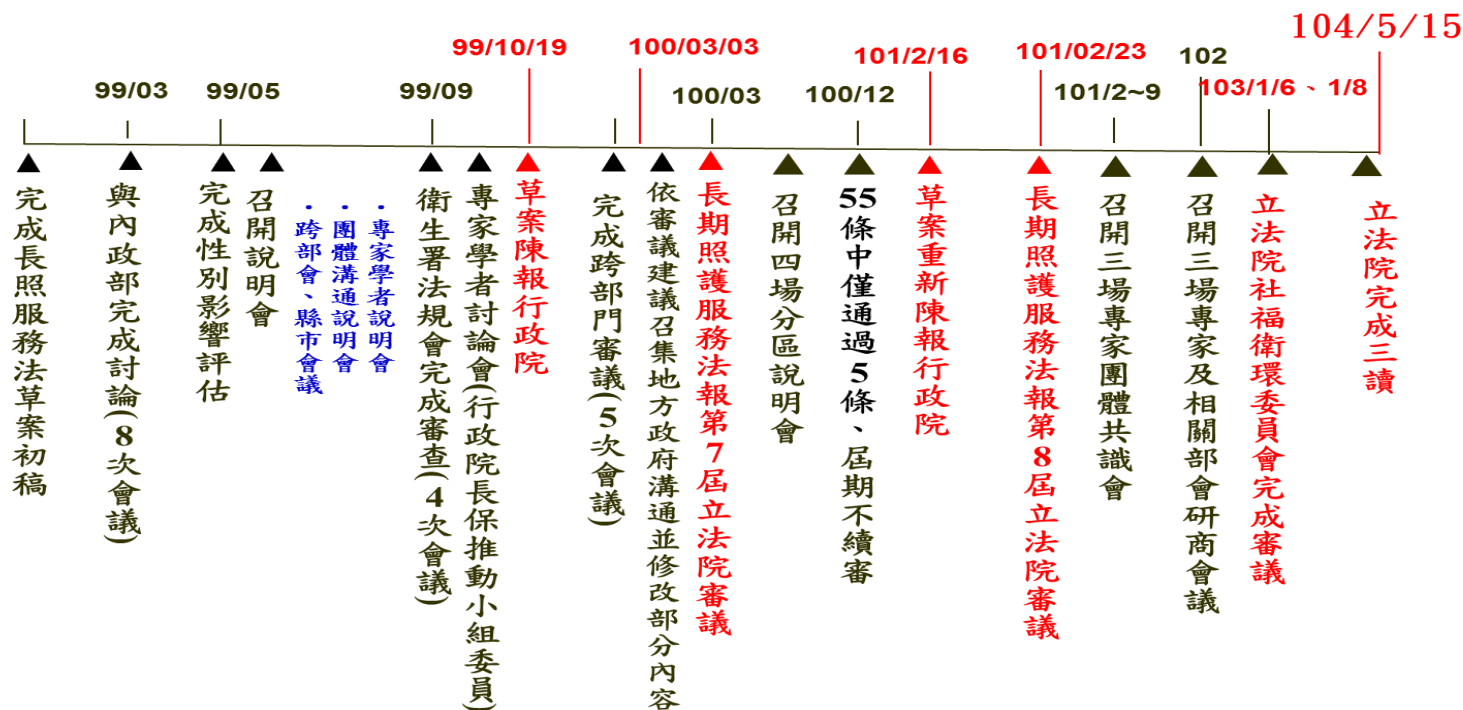
# 失能者長照需求與制度發展階段





# 長照服務法草案規劃及推動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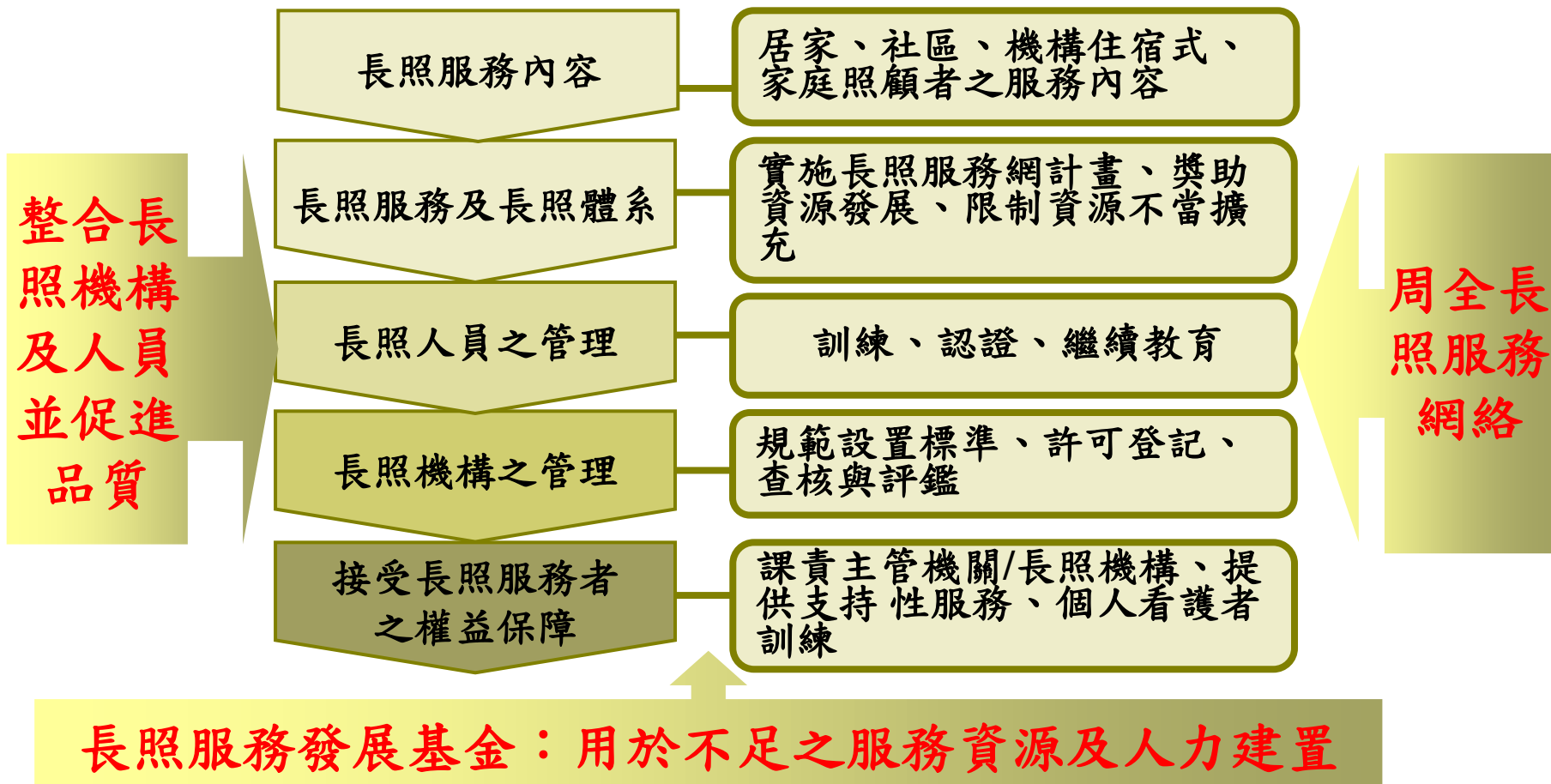
- 原法案7章55條，自民國99年送出行政院開始，迄今已經四年半
- 期間整合朝野多達17個草案版本，歷經4次專案報告、4次條文討論、5場公聽會以及103年1月8日由立法院社福衛環委員會完成審議，後經9次協商
- 於104年5月15日由立法院完成三讀





# 長照服務法五大要素

## ■ 共7章66條





# 長照服務法通過後-財源規劃

策略：以「長照基金」發展長照基礎建設  
以「長照保險」提供服務給付

	資源建置	服務給付
用途及項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獎勵資源不足之 地區、型態或人力</li><li>項目為場地、設施、營運或人力</li></ul>	8項服務之服務費用
長照服務法通過前	醫發基金1.5~6億/年	公務預算>40億/年
長照服務法通過後 長照保險未上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長照基金5年內編列120億</li><li>基金到位後，每年仍以菸捐一定比率撥補</li></ul>	公務預算>40億/年
長照保險上路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長照基金5年內編列120億</li><li>基金到位後，每年仍以菸捐一定比率撥補</li></ul>	保險費，中推估約800餘億元



# 長照基金十大用途

用途	補助項目
1. 獎補助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單位	場地、設施、營運及人力
2. 獎補助小規模多機能等整合式長照服務之設立	場地、設施、營運及人力
3. 獎補助失智症照護機構住宿式專區	場地、設施、營運及人力
4. 獎補助失智症日間照顧服務單位之設立	場地、設施、營運及人力
5. 獎補助偏遠地區綜合式長照服務單位之設立	場地、設施、營運及人力
6. 獎補助偏遠地區日間照顧及家庭托顧服務單位	場地、設施、營運及人力
7. 獎補助提供特殊及高難度照顧服務員額外加給(如失智症等)	服務加給
8. 獎補助不易延攬長照專業人員地區之額外加給	服務加給
9. 獎補助現場照顧指導員到宅指導家庭照顧者	服務費用補助
10. 長照人員之專業訓練	場地費、講師費、參訓費



# 長照服務法之內容與影響(1/3)-民眾

	通過前	通過後
服務對象	失能者	失能者及家庭照顧者
外籍看護工聘雇方式	由家庭聘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雙聘制 (家庭聘雇VS長照機構聘僱)</li><li>• 新入境者雇主可申請補充訓練</li></ul>
社政、衛政及退撫系統 長照服務	各系統長照服務未整合，民眾混淆不清	整合各系統長照服務，民眾尋求長照服務不再多頭馬車產生混淆
無扶養人或代理人之失能者，接受機構住宿式長照服務	無相關監督機制	地方政府之監督責任



# 長照服務法之內容與影響(2/3)-長照機構

	通過前	通過後	配套
人員管理	部分長照人員 (如照顧服務員) 無認證及登錄 制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長照人員需經訓練、認證及登錄</li><li>• 長照人員本法施行後2年內完成轉銜</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99年已開始培訓</li><li>• 規劃發展網路通訊課程</li><li>• 4年內免費培訓</li></ul>
機構設置	機構住宿式： 由財團法人或 私人設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長照財團法人或社團法人</li><li>• 五年內完成改制或換發</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既往不究條款：可選擇改制</li><li>• 輔導轉型</li></ul>



# 長照服務法之內容與影響(3/3)-產業面

	通過前	通過後
居家及社區式服務	僅能由非營利組織提供	注入民間個人與法人資源參與，需取得許可
機構住宿式服務	僅能由財團法人或私人提供	長照財團或社團法人設立（另定法律討論有關盈餘回饋、股東結構...）
整合式服務 （居家、社區及機構住宿式）	試辦計畫	為小規模多機能、團體家屋等整合性服務取得法源依據



健康 (初老)

# 老人全照顧

## 自由市場

食、衣、住、行、育、樂、健康、照顧多元選擇  
(重視企業社會責任CSR)

健康與亞健康長輩約83.5%

社會企業  
Social Enterprise

## 規範性市場

生活照顧&機構服務 提供多元選擇

非營利組織  
NGO

## 國家責任

長照服務

失能長輩46.3萬人約16.5%

失能 (終老)



# 長照服務法通過後-人力規劃

## ➤ 推估照顧服務人力缺口

單位：人

	需求	現況	缺口
長保上路前	30,761	26,942	3,819
長保上路後	57,854	26,942	30,912

註：103年長照資源盤點

## 策略：增加誘因、專業定位、職涯規劃及建立培訓制度

- 以長照基金獎勵資源不足地區及型態，包括人力及服務資源
- 長照服務法除了給予其法定專業資格外，並將訂定子法、授予專業證照
- 規劃推動照顧服務員分級晉升制度
- 與教育部共同研議推動長照學程及建立長照實習制度



# 未來發展

## ■ 長照保險法

- 行政院審議通過後，預計本會期送至立法院，規劃106年前通過

## ■ 配套措施~完成各項法令訂定及程序(詳見附表)

- 另定法律1部：長照機構法人(財團或社團法人設立)
- 授權子法10部：長照資源發展之獎助、長照機構之設立標準、目前長照機構之改制銜接等

## ■ 全人全照顧~規劃跨部會高齡社會全照顧白皮書

- 長照服務法對象：提供16.5%失能長輩，普及長照服務
- 高齡社會全照顧白皮書：為83.5%健康與亞健康長輩，建立健康、幸福、活力、友善的高齡社會



## 附表：長照服務法通過後另定法律、授權子法及公告

項目	數量	內容	項目	數量	內容
一、法律	1	◆ 長照機構法人	三、公告	1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長照服務特定範圍</li> <li>◆ 長照服務評估</li> <li>◆ 長照服務評估補助之金額或比率</li> <li>◆ 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li> <li>◆ 長照服務網及獎助</li> <li>◆ 原住民族地區長照機構之設立及人員配置會商原民會</li> <li>◆ 公告指定刊登之廣告</li> <li>◆ 長照機構負責人資格</li> <li>◆ 機構住宿式長照機構意外責任險</li> <li>◆ 評鑑結果應公告</li> <li>◆ 定型化契約</li> <li>◆ 爭議處理會</li> <li>◆ 已依其他法律規定從事長照服務之人員，其訓練課程之整合</li> </ul>
二、授權子法	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長照服務網獎助</li> <li>◆ 長照機構公有財產租用特別優惠</li> <li>◆ 長照人員訓練、認證、繼續教育</li> <li>◆ 長照人員登錄之要件、程序資格</li> <li>◆ 長照機構之申請要件、設立標準</li> <li>◆ 長照機構之停業、歇業、復業</li> <li>◆ 長照機構評鑑之對象、內容、方式</li> <li>◆ 改制銜接-現存長照機構，於法案通過後之改制</li> <li>◆ 外籍看護工補充訓練</li> <li>◆ 施行細則</li> </ul>			



# 結語

為年輕人找出路

為老年人找依靠

為企業找機會

為弱勢者提供有尊嚴的生存環境

103年12月8日第3428次院會

高齡社會全照顧白皮書

## 為年輕人找出路

- 行政院創新創業會報，營造有利環境
- **青年創業專案**，建置單一窗口
- 青年安心成家購屋優惠貸款
- 活化院長官邸為社企聚落

## 為企業找機會

- **放寬相關法令限制**，建構創新創業新
- 生態系統產業升級轉型行動方案
- 擬具「**有限合夥法**」草案

## 為老年人找依靠

- **強化醫療機構、社區及居家等多元化照護**
- **讓國內老年人口獲得更好的照顧**

## 為弱勢者提供有尊嚴的生存環境

- 鼓勵大專校院釋出更多招生名額給弱勢學生
- 重視學業輔導與培養就業能力
- 發揮教育促進社會階層流動功能